



Today a Reader, Tomorrow a Leader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
書香騎士·幸福閱讀代言人徵選活動簡章

壹、宗旨

西諺有云：「今日閱讀人，明日領導人」。面對AI人工智慧時代的來臨，讀者擁有多元媒體閱讀型態的選擇，更須體認「閱讀與書寫」永遠是鍛鍊思考、溝通內涵、增進幸福感的必要基礎。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發出英雄帖，於107年世界書香日推出「書香騎士·幸福閱讀代言人」徵選活動，並透過培訓營培養未來領袖之關鍵能力，掌握說故事大師的秘訣，擔任閱讀主播推薦好書、推展閱讀理念，以幸福閱讀為主題結合圖書館、學校及社會資源，協助提升圖書館與校園的閱讀風氣。

本館提供學生進行閱讀推廣的舞台，邀請中部四縣市(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)國民小學推薦學生參加徵選，增進學生對閱讀推廣之認同感與參與度，並展現個人創意與特色。透過好書推薦分享，配合由各類型傳播平台，讓推廣閱讀突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。邀請小小騎士出征到圖書館探索，藉由好玩課程體驗，最後完成任務獲頒書香騎士！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- 三、合辦單位：博客來網路書店、閱讀人粉絲團
- 四、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公益 CEO 協會

參、書香騎士之獎勵與任務

本活動由學校初選推薦，本館複選，入選後可成為書香騎士。

一、獎勵

- (一) 書香日大型活動公開表揚書香騎士，並由本館頒發書香騎士徽章，優先參與閱讀活動。
- (二) 有機會成為本館海報書香遠傳雜誌、平面廣告、閱讀推廣影片等文宣品封面人物，服務學習成果刊登於本館官網、青春博客來等傳播平台。
- (三) 參加價值兩萬元的書香騎士培訓營，培訓營講師包括新聞主播、知識型網紅、知名作家、劇團負責人等，培訓 AI 人工智慧時代不可取代的關鍵能力。
- (四) 為鼓勵參與，將由博客來網路書店另提供書香騎士精美紀念品一份。

二、任務

需全程參與書香騎士培訓營及相關服務學習，體驗角色任務，深化對於閱讀之認知與興趣，從課程與服務中培養創意、思考、跨界及表達等關鍵能力，參與本館後續閱讀活動推展。

三、資格認證

- (一) 通過複選即由本館頒發書香騎士勳章，得配戴勳章日後參與本館進行相關閱讀推廣服務。

- (二) 全程參與培訓營無缺席者，成為「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書香騎士」。
- (三) 年度服務時數累計達 20 小時以上且表現良好者，將於本(107)年本館的臺灣閱讀節活動公開表揚頒發結業證明，本館並將發函建請各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依權責優予辦理敘獎。
- (四) 「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書香騎士」為無給職，服務期間(107/4/21-107/12/31)由本館支付意外保險費用。服務期間凡有損害本館榮譽之情事者，本館得撤銷其資格。

肆、遴選方式

- 一、**徵選對象：**中部四縣市（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）國民小學四、五年級學童，對推廣閱讀活動有熱忱、口語表達流暢清晰，每校以推薦一名為限。參加者需能參加培訓營，培養創意、思考、跨界及表達等能力，並需配合協助本館於假日進行各項閱讀推廣活動。
- 二、**徵選期間：**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3 日(二)止。
- 三、**初選方式：**每校推薦一名四年級或五年級學生，報名表需由學校核章後於期限內寄達本館（郵戳為憑），如有其他佐證資料請以附件形式附於報名表後，由本館組成複審小組，書審後擇優通知參加複選，相關資料恕不退件。各校可參考下列項目自訂標準與方式，推薦閱讀代言人。
 - (1) 自主閱讀的習慣和能力，並與人分享閱讀感受和心得。
 - (2) 有良好語文溝通與表達能力。
 - (3) 國語文競賽活動獲獎或其他與閱讀相關具體優良表現。
- 四、**複選方式：**每位學校代表於參加複選時，進行 3 分鐘好書推薦，介紹自己所愛的一本書與推薦理由。預定選出 20 名書香騎士擔任閱讀代言人，5 名備取人選。暫定於 4 月 17 日



公布入選名單，並將於4月21日書香日主活動中進行公開表揚。

- 五、**評選標準**：由本館聘請專家擔任評審，進行評分，閱讀代言人之現場好書推薦表達能力佔80%，書面推薦資料佔20%。現場表演可準備輔助道具，惟以參賽者能獨自一人操作為限。

伍、報名方式與收件繳交資料

- 一、本徵選活動辦法及簡章一律於本館網站公告
(<http://www.nlpi.edu.tw>)
- 二、受理日期：即日起至4月3日(二)止。必備文件：請填妥報名表暨學校推薦資料表(附表一)、好書推薦資料表(附表二)、同意書(附表三)。
- 三、寄件方式：一律採紙本通訊報名，郵戳為憑。
收件地址：402 臺中市五權南路100號
收件者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洪敦明先生
(請註明報名【2018書香騎士徵選活動】)
- 四、報名資料未於期限內檢附齊全或格式不符者，視為資格不符不予受理。
- 五、寄件後一週內若尚未收到電子郵件回覆，請電洽或電子郵件聯絡主辦單位，以確認完成報名程序。

陸、聯絡方式

- 一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聯絡人：洪敦明先生
電話：(04) 2262-5100 轉 1503
E-mail：a15125@nlpi.edu.tw
- 二、台灣公益CEO協會
聯絡人：陳靜姿經理
電話：(04) 23595950
手機：0939859156



E-mail : iris.chen58@gmail.com

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資料如有不實或有涉及任何違反社會善良風俗或法令之行為，本館有權取消其參賽者資格，並保留相關損失之法律追訴權。
- 二、本館擁有活動辦法和場地變更之權利，保留擴大、修改、取消、終止該活動以及更改活動截止日期的權利，並公告於活動網站。
- 三、複選當日若遇天災或臺中市宣布停止上班上課時，即停止辦理，並另擇期舉行。
- 四、世界書香日的典故：起源於西班牙「玫瑰與書籍」的浪漫傳說，英勇的騎士從巨龍口中救下公主，龍血流過的草地紛紛長出玫瑰花，騎士摘下嬌美的玫瑰送給公主，公主回贈象徵智慧和力量的書籍。每年4月23日聖喬治屠龍紀念日，西班牙都會互贈書籍和玫瑰，這一天也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(UNESCO)訂為「世界書香日」。
- 五、複選會與培訓營時間地點如下，請參與者預留時間：
 1. 複選會：將於本館官網公告，暫定於107年4月15日(日)，地點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二樓第二會議室(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100號)。
 2. 培訓營：將於本館官網公告，暫定於107年4月28(六)、29日(日)，地點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二樓第二會議室(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100號)。培訓營講師包括新聞主播、知識型網紅、知名作家、劇團負責人等。



捌、履行個資法第 8 條告知義務聲明：

本館辦理「書香騎士選拔活動」(以下簡稱本選拔活動)業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第 8 條之規定，告知徵選對象下列事項，請徵選對象於報名本選拔活動時詳閱：

- 一、本館及承辦單位取得團隊成員的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，目的在進行本選拔活動相關作業，其蒐集、處理及使用團隊成員的個人資料受到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資料如報名表單內文所列，利用方式為公告及相關資訊通知，包括學校名稱、個人姓名、聯絡方式及受訓成果等，利用期間為永久、利用之地區、範圍與對象為本館及承辦單位。
- 二、就本館及承辦單位蒐集之徵選對象個人資料，徵選對象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得向本館請求查詢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，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，惟屬本館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，得不依徵選對象請求為之。
- 三、徵選對象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聯繫資料，惟徵選對象若拒絕提供上述資料，本館將無法受理本活動報名。



附表一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【書香騎士】徵選資料表

收件編號：

收件日期：

(此列由工作人員填寫)

班級		學生照片	
姓名		照片可浮貼或掃描	
聯絡電話			
家長聯絡 手機			
學校推薦資料			
學校名稱		連絡人	
連絡電子郵件		連絡電話	
學校推薦理由 (含具體事蹟，如有佐證資料可做為附件置於後)			

校長簽名：

學校關防：

註：本表格連同好書推薦資料表、同意書，請於4月3日前寄至本館。



附表二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【書香騎士】好書推薦及心得表

收件編號：

收件日期：

(此列由工作人員填寫)

請回想一本令你感動或對你具有特別啟發性之書籍，並簡單扼要的說明推薦這本好書的理由及讀後心得，文字內容最多以 250 字為限。

書名：

作者：

出版社：

好書推薦理由及心得：

學生簽名：

備註：此篇心得可與複選時 3 分鐘推薦書相同，或另選其他介紹書籍。



附表三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
「書香騎士·幸福閱讀代言人徵選」活動-同意書

本人係參賽學童 _____ 之法定代理人，同意其參加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「書香騎士·幸福閱讀代言人」徵選活動。

本人同意貴館與辦理單位，於活動期間拍攝相關照片及影片，為推廣活動及教育目的，貴館有出版、改作、編輯、引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陳列、公開傳播等之權利，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，本人絕無異議，特立此同意書。

立書人：_____（簽章） 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參賽學童姓名：_____ 學校名稱：_____

立書人與參賽學童之關係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